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彰化分會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 年 5 月 7 日 發稿人:代理主任陳佩瑜 聯絡電話:04-8376728

犯保彰化分會即時關懷受凌虐之二名少年

彰化縣羅姓少年為分擔家計，至鋼骨結構組裝公司打工，未料竟遇到惡老闆詹○祐，於今年 1 月間起，慘遭囚禁凌虐 3 個月，全身被 BB 彈打得皮開肉綻，右腳趾頭截肢、無知覺；同案居住於嘉義市之林姓被害人也遭到類似手段殘忍對待，右腳趾頭截肢、壞死，二名被害人身心遭受到巨大創傷。

案經偵查後，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下稱犯保）總會即指示彰化分會（下稱本分會）派員慰問，本分會於取得案家聯繫資料後，立即與羅姓被害人及其家屬聯繫，於今（7）日下午 4 時許，由本分會主任委員謝武章偕同主任陳佩瑜及秘書黃盈綺前往羅姓被害人家中進行關懷，即時提供被害人及家屬必要法律扶助及權益資訊，並轉達犯保總會關懷之意，撫慰並陪伴犯罪被害家屬，發揮柔性司法保護功能。

同案另林姓被害人因居住於嘉義，經本分會電話聯繫後，除對其表示關懷之意外，並隨即與犯保嘉義分會進行聯繫，請犯保嘉義分會代為就近關懷林姓被害人，及進行需求評估與提供適當之協助，另請轉達若有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之需求時，本分會將協助向彰化地檢署遞申請書。

被害死亡或重傷，循法申請有保障。因他人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或重傷，請家屬撥打『0800-00-5850（鈴鈴—我保護您）』專線，洽詢法務部所成立的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提供協助。

